

#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18〕10号

##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召开第十四届亚洲区域 气候监测、预测和评估论坛的通知

本会各理事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气象学会：

经中国气象局国际合作司批准（气外函〔2018〕100号），兹定于2018年4月24日至26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举办第十四届亚洲区域气候监测、预测和评估论坛。此次会议由国家气候中心承办，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局协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时间、地点

1. 会议时间：2018年4月24-26日

（4月23日下午注册报到，24-26日交流）

2. 会议地点：广西南宁

## **二、会议主要任务**

积极贯彻国家“一带一路”重大倡议，大力推进《中国气象局与世界气象组织关于推进区域气象合作和共建“一带一路”的意向书》相关任务，认真落实2016年9月通过的中国-东盟气象合作南宁倡议，做好2018年度汛期气候预测，切实履行北京气候中心（BCC）作为世界气象组织（WMO）二区协区域气候中心的职责，扩大BCC在亚洲乃至全球气候领域的影响，深化气候监测预测和影响评估研究及业务交流，履行WMO东亚季风活动中心、亚洲极端事件监测中心和全球长期预报产品中心的职能。

## **三、会议主要内容**

1. 对2017年夏季风和冬季风预测结果的评估和分析；
2. 对2017年亚洲主要天气气候事件、关键因子监测及其影响进行回顾；
3. 对2018年亚洲区域气候、东亚夏季风及旱涝趋势等进行预测交流；
4. 围绕“气候服务管理与技术”进行研讨；
5. 围绕“次季节-季节尺度预测技术”进行研讨。

## **四、参会人员**

1. 中国科学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南京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中山大学等有关高校院所气候专家，全国气象行业相关专家、学者等。
2. 境外参会人员约40人

(1) 根据国家外国专家局批准,特邀国际知名专家 8-10 人,包括: 美国国家海洋大气管理局气候预测中心、欧洲中期预报中心和英国哈德莱中心的专家、美国夏威夷大学、法国国家科学研究中心、加拿大环境和气候变化中心、澳大利亚气象局和香港中文大学的教授。

(2) 二区协国家气象水文部门的气候业务或科研人员。

(3) 东盟国家气候业务或科研人员。为落实《中国—东盟气象合作南宁倡议》关于在全球气候服务框架下加强季节气候预测和气候服务方面合作的内容,邀请东盟国家各 1 人参会。

## 五、会议主要日程

4 月 24 日,特邀报告,围绕“气候服务管理与技术”进行研讨。

4 月 25 日,对 2017 年夏季风和冬季风预测结果的评估和分析,对 2017 年亚洲主要天气气候事件、关键因子监测及其影响进行回顾,亚洲区域气候预测会商交流。

4 月 26 日,围绕“次季节-季节尺度预测技术”进行研讨,讨论形成亚洲区域夏季风气候预测一致性意见。

会议语言为英语。

## 六、会议投稿

投稿截止期限为 4 月 1 日,考虑到会议时间有限,国内专家将主要安排英文墙报交流。投稿请联系国家气候中心业务科技处孙源(15001379852, sunyuan@cma.gov.cn)。

## 七、其他事项

1. 国内参会代表需缴纳会议注册费（1600 元/人，现场缴费报到），会议期间餐饮统一安排，往返交通和住宿费自理。
2. 国内参会人员请于 4 月 1 日前将参会回执（见附件）反馈给会议联系人。回执晚于规定时间不能保证会议住房。
3. 应到会人员如因故不能到会，请及时与会议联系人联系。
4. 会议联系人：孙 源 15001379852, sunyuan@cma.gov.cn
5. 会议酒店：广西自治区南宁市南宁饭店  
总机：0771-2103399

附件：会议回执

